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18年3月9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本公司總辦事處，中國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景園北街2號BDA國際企業大道36號一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便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是否經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待本公司與莫世康博士(「莫博士」)就莫博士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港幣0.104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07元之1,888,865,067股新普通股份(「認購股份」)所訂立之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並由其簡簽以資識別)所載之條款及條件獲達成後，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事項；
- (b) 在達成認購協議之條件規限下，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及採取彼可能認為就認購協議屬合宜或必要之所有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根據認購協議向莫博士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之特別授權；及

(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因應或就實行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進行彼可能酌情認為必要、適宜或權宜之屬行政性質之一切事宜及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倘其認為必要或適宜時，簽立須加蓋印章之所有該等文件(倘適用)，以實行及／或使認購協議生效。」

2. 「**動議**待上述第1項普通決議案通過後，以及待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或其任何代表根據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豁免註釋1授出豁免(豁免莫博士就本公司所有證券(莫博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或假定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向本公司股東作出強制性全面要約之責任，而該責任將因根據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而產生)(「**清洗豁免**」)及其所附帶之所有條件(若有)均達成後，批准清洗豁免，以及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其可能認為對或就實施清洗豁免及／或令與清洗豁免相關或其附帶之任何事項生效屬必要、適合或合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相關文件。」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范方義先生

香港，2018年2月2日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部：
中國北京市經濟技術開發區
景園北街2號
BDA國際企業大道36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禧利街2號
東寧大廈
11樓1101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倘其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位受委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為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排名首位者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將獲接納，而排除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排名以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次序釐定。
3.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法團，則須蓋印或由負責人或代表或其他人士簽署)，連同據以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其經核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作廢。
5. 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據本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6. 本公司將於2018年3月6日(星期二)至2018年3月9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必須於2018年3月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本公司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5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朱健宏先生(副主席)、范方義先生(董事總經理)及莫雲碧小姐，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冼家敏先生。

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布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知，本公布中所表達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並無其他事實未載於本公布，而其遺漏將令本公布中任何陳述構成誤導。